

巴中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公布巴中市市级部门责任清单 (2020年本)的通知

巴府办函〔2020〕26号

各区县人民政府、巴中经开区管委会，市政府各部门、直属事业单位，有关单位：

根据《四川省权责清单动态调整管理办法》要求，市级各行政权力部门（单位）对责任清单进行了动态调整，编制了《巴中市市级部门责任清单（2020年本）》，经市政府同意，现予以公布。请市级各行政权力部门（单位）及时公示本部门（单位）责任清单，对照清单依法履职，不断提高依法行政水平。

巴中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0年7月13日